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佈乃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及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關於國有企業財務報表審計工作的相關規定，對會計師事務所連續承擔同一家國有企業財務報表審計服務的年限有限制。由於本公司為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間國有企業)之附屬公司，而由於本公司連續委聘現任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之年期已經超出規定年限，安永將退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四日將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而不會被續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董事局決議建議在上述安永之退任後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而該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

本公司已接獲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確認函，確認截至本公佈日期，並無有關其辭任之情況須敦請股東垂注。董事局確認，概無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局謹此對安永於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深切謝意。

承董事局命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王帥廷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七名執行董事：王帥廷先生、盧瑞安先生、姜岩女士、方小榕先生、張逢春先生、許慕韓先生及傅卓洋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